

重庆和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重和咨服（2021）第 016 号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以下简称“国保资金”或“项目”）绩效自评，提供与绩效自评相关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重庆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市文旅委”）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旅游发展基金项目进行绩效自评，并保证绩效自评报告的真实性和合法性。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实施了查阅、分析、统计等必要的程序。现将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加强文物保护工作，改善文物保护条件，财政部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用于文物维修保护、文物安防、考古、可移动文物保护等所需支出。

（二）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0]76 号），下达重庆市预算资金 14,267.00 万元。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渝财教[2020]98 号），下达绩效目标如下：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重点项目）1 个，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重点项目）1 个，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11.3%，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4.3%，安全事故发生率 $\leq 0.5\%$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leq 0.5\%$ ，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geq 85\%$ ，对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显著，提升全国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显著，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geq 8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此次评价，总结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经验，发现有关问题，提出针对性改进工作的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支持和引导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实现，为下一步项目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的原则

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依据充分、独立评价等原则本次评价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本次绩效评价。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内容包括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

3. 评价方法

根据各资金使用单位对于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我们决定采取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相结合的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4.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的主要标准是资金预定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我们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以重庆市文旅委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等作为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的主要依据中央及重庆市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文件，重庆市文旅委提供的内部数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收集评价项目相关政策文件，明确评价目的，了解项目实施和完成情况，明确评价的时间步骤、评价方法。

2. 组织实施

收集整理与分析评价证据。对资金收支、绩效指标，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与标准进行评分，并形成评价结论。

3. 分析评价

认真研究分析评价结果，形成评价报告初稿并提交委托单位。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

2019年10月31日，《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19]186号），提前下达2020年国保资金重庆预算数10,032万元；2020年6月5日，《财政部关于下达2020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0]76号），下达重庆预算资金4,235.00万元，两次资金文件下达国保资金重庆预算数合计14,267.00万元，其中重点项目资金885.00万元，一般项目资金13,382.00万元。

2020年3月20日，《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提前批）的通知》（渝财教[2020]13号），下达国保资金（提前批）10,032.00万元；2020年8月6日，《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渝财教[2020]98号），下达国保资金（第二批）4,235.00万元。两次资金文件下达国保资金合计14,267.00万元，其中重点项目资金885.00万元，一般项目资金13,382.00万元。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第一批资金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提前批）的通知》（渝财教[2020]13号），资金拨付及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预算下达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已使用资金
1	重庆博物馆	三峡文物数字化保护方案	700.00	441.74
2	重庆红岩联线文化发展管理中心	“中美合作所”集中营旧址——白公馆、渣滓洞、戴公祠保护修缮工程	537.00	537.00
3	重庆红岩联线文化发展管理中心	八路军重庆办事处旧址部分文物建筑保护修缮工程	1,052.00	759.00

序号	预算下达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已使用资金
4	重庆红岩联线文化发展管理中心	重庆红岩革命历史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405.00	19.23
5	重庆红岩联线文化发展管理中心	重庆红岩革命历史博物馆程谦谋读过的《雪莱选集》等 20 件（套）馆藏珍贵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	143.00	31.99
6	重庆红岩联线文化发展管理中心	重庆红岩革命历史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	419.00	163.58
7	南岸区财政局	弹子石摩崖造像五佛殿抢险加固工程	185.00	54.16
8	渝中区财政局	老鼓楼衙署遗址保护展示工程	2,500.00	2,250.00
9	奉节县财政局	白帝城白蚁治理及部分建筑维修工程	200.00	200.00
10	大足区财政局	石门山摩崖造像抢救性保护工程	140.00	62.48
11	大足区财政局	北山摩崖造像、南山-石篆山摩崖造像安防工程	1,814.00	541.56
12	大足区财政局	大足石刻北山 168 窟抢救性保护工程	590.00	4.00
13	大足区财政局	宝顶山转法轮塔保护性设施修缮工程	25.00	14.95
14	江津区财政局	石门大佛寺摩崖造像安防工程	85.00	55.00
15	合川区财政局	钓鱼城南一字城西城墙上段遗址保护展示工程	340.00	200.00
16	合川区财政局	钓鱼城古地道遗址本体保护及展示工程	200.00	23.80
17	巫山县财政局	重庆巫山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	75.00	21.89
18	忠县财政局	重庆市忠州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	198.00	0.00
19	云阳县财政局	云阳县博物馆馆藏书画文物保护修复项目	88.00	36.42
20	巴南区财政局	巴南博物馆（重庆市巴南区文物保护管理所）馆藏书画修复项目	51.00	15.49
21	黔江区财政局	万涛故居修缮工程	285.00	4.52
合计			10,032.00	5,436.81

第一批资金使用率：5436.81/10032×100%=54.19%

(2) 第二批资金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渝财教[2020]98 号），资金拨付及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预算下达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已使用资金
1	重庆中国三峡博物馆	重庆博物馆馆藏珍贵文物预防性保护（三期）	755.00	507.47
2	重庆红岩联线文化发展管理中心	“中美合作所”集中营旧址——白公馆、渣滓洞、戴公祠保护修缮工程	470.00	186.00
3	重庆市文化遗产研究院	合川钓鱼城遗址考古发掘	169.00	169.00
4	重庆市文化遗产研究院	冬笋坝遗址考古发掘	49.00	49.00
5	重庆市文化遗产研究院	重庆市文化遗产研究院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方案	230.00	140.22
6	重庆自然博物馆	重庆自然博物馆馆藏珍贵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	240.00	239.40
7	大足区财政局	大足石刻保护利用总体规划编制	200.00	0.38
8	大足区财政局	大足石刻宝顶山摩崖造像防雷工程	180.00	7.54
9	大足区财政局	大足石刻北山摩崖造像防雷工程	140.00	6.06
10	沙坪坝区财政局	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暨文化工作委员会旧址安防工程	129.00	0.00
11	北碚区财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博物馆数字化保护项目	151.00	151.00
12	江津区财政局	石蟆清源宫保护修缮项目	220.00	10.80
13	合川区财政局	涪滩二佛寺摩崖造像文昌宫修缮工程	161.00	38.00
14	合川区财政局	周吉可故居修缮工程	335.00	21.41
15	忠县财政局	重庆忠县丁房阙-无铭阙保护设施建设工程	135.00	21.50
16	城口县财政局	红三十三军 297 团医务所旧址修缮保护工程	126.00	0.00
17	城口县财政局	红三十三军 295 团医务所旧址修缮保护工程	75.00	0.00

序号	预算下达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已使用资金
18	城口县财政局	红三十三军 297 团政治处旧址修缮保护工程	116.00	0.00
19	潼南区财政局	杨氏民居——四知堂消防系统工程	185.00	185.00
20	潼南区财政局	杨氏民居——四知堂安防系统工程	109.00	109.00
21	潼南区财政局	杨闇公旧居安防工程	60.00	60.00
合计			4,235.00	1,901.78

第二批资金使用率： $1901.78/4235 \times 100\% = 44.91\%$

(3)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率： $(5436.81+1901.78) / (10032+4235) \times 100\% = 51.44\%$ 。

本报告所表述的资金使用情况以各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专项资金自评表汇总发表意见。

(二) 项目产出指标情况分析

1.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19]186 号）文件，财政补助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弹子石摩崖造像五佛殿抢险加固工程 1 个。根据重庆市南岸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提供的经监理方确认的开工令、施工现场图片、施工图片，工程已完成 70%。达到绩效考核指标。

2. 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19]186 号）文件，财政补助可移动文物三峡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 1 个。根据重庆博物馆提供的资料，工程进度 66.67%。达到绩效考核指标。

3. 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0]76 号），一般项目资金预算 13,382 万元，根据重庆市文旅委提供的《关于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一般分配计划的汇报说明》，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万涛故居修缮工程	285.00
2	周吉可故居修缮工程	335.00
3	红三十三军 297 团医务所旧址修缮保护工程	126.00
4	红三十三军 295 团医务所旧址修缮保护工程	75.00
5	红三十三军 297 团政治处旧址修缮保护工程	116.00
6	杨氏民居——四知堂消防系统工程	185.00
7	杨氏民居——四知堂安防系统工程	109.00
8	杨闇公旧居安防工程	60.00
9	石蟆清源宫保护修缮项目	220.00
合计		1,511.00

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1511/13382 \times 100\% = 11.3\%$ ，达到指标值 11.3%。

4. 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0]76 号），一般项目资金预算 13,382 万元，根据重庆市文旅委提供的《关于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一般分配计划的汇报说明》，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重庆红岩革命历史博物馆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	419.00
2	重庆市北碚区博物馆数字化保护项目	151.00
合计		570.00

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570/13382 \times 100\% = 4.3\%$ ，达到指标值 4.3%。

5. 安全事故发生率

安全事故发生率指标值为 $\leq 0.5\%$ ，根据各资金使用单位及重庆市文旅委的反馈，未发生安全事故，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达到绩效考核指标。

6.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指标值为 $\leq 0.5\%$ ，根据各资金使用单位及重庆市文旅委的反馈，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为0，达到绩效考核指标。

7.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因两批国保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单个项目申报资金时填报的年度计划按照整个年度填报，年度计划实际执行时间不足，第一批资金项目开工视为完成计划，第二批资金项目开始进行前期工作视为完成工作计划。基于这样的考量标准，项目按计划完成率为85.37%，达到指标值85%。

（三）项目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1. 对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2020年5月，百度直播“人类史上第一座水下博物馆”——白鹤梁水下博物馆，观看量达500万人次；2020年5月18日，重庆市第十一届文化遗产宣传月活动在江津区启幕，四川博物院、三星堆博物馆，以及重庆中国三峡博物馆（重庆博物馆）、重庆红岩革命历史博物馆等20余家川渝博物馆，在“巴山蜀水”文创展上同台亮相，秀出400余件（套）文创产品，吸引市民把“把文化带回家”；强化革命文物保护展示，出台《红岩革命文物保护传承工程实施方案》，启动红岩文化公园建设。2020年对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显著。

2. 提升全国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完成杨氏居民安防消防、黄山抗战旧址群防雷、汉藏教理院旧址消防等国保单位安全防护设施项目；出台《关于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首次将文物安全工作纳入区县党委政府综合考核，22个区县将文物安全纳入考评体系；开展博物馆和文物建筑消防安全大检查，获国家专项督查组充分肯定；扎实落实文物安全责任，在全国率先开展区县政府履行文物保护责任检查评估，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安全责任书签订率达100%；文物安全综合管理平台建成投用，文博单位巡查检查形

成常态，文物火灾事故实现“零发生”，全市文物总体安全。2020年提升全国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显著。

（四）满意度指标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根据各资金使用单位的反馈，无负面投诉，无负面信息，此次自评根据各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绩效自评表中该项指标评价进行算术平均，得到总体满意度。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为92.38%，达到绩效考核指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重庆市文旅委在资金分配前对各项目实施条件等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指导及推进，2020年度国保项目资金执行率为51.86%，相较2019年重庆市国保资金资金执行率13.60%，全国执行率35.4%有了大幅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1. 部分绩效目标评价体系不量化

重庆市文旅委未对定性指标进行细化制定详细评分体系，目标完成情况与绩效目标关联度不高。

2. 部分项目立项、评审程序复杂，导致项目前期工作时间较长。

根据《财政部 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的意见》（财教[2020]244号），国家文物局负责评审重点项目，省级文物局负责评审一般项目，预算评审结果应作为项目总预算控制数，随预算下达至项目实施单位，不得重复评审或重复立项。实际情况中，资金下达使用单位后，因文物工程往往是工程建设类，应当地要求，实行再次立项，再次评审，造成前期工作较长，项目推进缓慢。

3. 资金未及时下达

财政部要求收到资金文件后1个月内将资金下到区县，财政部于2019年10月下达提前批的资金文件，重庆市财政局于2020年3月份下达，主要是在资金分配前了解项目库内所有项目前期准备情况，是否具备当年执行条件，完成绩效要求，导致资金下达时间晚，影响项目进度。

六、建议

(一) 量化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及考量标准随同专项资金文件一同下达，各资金使用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收集整理与指标考量相关资料，以便期末时能对项目的建设情况进行准确的考评。

(二) 规范各个区县文物项目前期程序，减少前期工作时间。

(三) 财政部资金下达前即做好项目进度了解情况，财政部资金下达后，市财政局抓紧时间按节点下达。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绩效自评报告体现的是 2020 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项目截止 2020 年 12 月的情况，如因项目后期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本报告不再适合项目的绩效情况，应重新进行绩效自评。此外，本报告仅用于重庆市文旅委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参考之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重庆和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联系人及电话	李海宁02367705395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文物局				
地方主管部门		重庆市文物局		实施单位	重庆市文物局	
资金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267	7338.59		51.4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267	7338.59		51.44%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1	1	
			可移动文物保护项目(重点项目)	1	1	
			省级及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11.3%	11.3%	
			数字化保护支出预算占一般项目补助的比重	4.3%	4.3%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0.00	
			文物损毁、违规修复发生率	≤0.5%	0.00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85%	85.37%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显著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国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显著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85%	92.38%		